

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11 日，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在该公司主持召开了《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组织了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技术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 1066 号，系租赁成都菊乐制药有限公司 1 栋 2F 闲置厂房，实施“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项目。

本项目建成后年产定制式固定类义齿 15 万颗、定制式活动类义齿 25 万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取得了成都高新区经济运行和安全生产监管局出具的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7-510109-27-03-219198）JXQB-1111 号）；2018 年 3 月委托原核清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 11 月 22 日取得了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出具的《关于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高环字[2018]174 号）。取得环评批复后，2018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10 月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5101005671905620001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5%。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修模间、打磨间、车金车瓷间、喷砂间、铸造间、熔蜡间、排牙充胶间；

仓储工程：原料库房、成品库房；

环保工程：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 套；布袋除尘器 4 套；危废暂存间 1 个 2m²；噪声治理措施；废水治理措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原环评核定内容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变动情况与清单中要求对比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原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结论
1		在熔蜡车间、充胶车间上方安装集气罩,产生的熔蜡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风管道引入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后,经处理后于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熔蜡车间、充胶车间上方安装集气罩,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2级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后于1根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将有机废气治理措施由单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提升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属于污染防治措施强化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废气治理措施	修模、车金、车瓷、抛光打磨粉尘: 外磨工序采用湿法打磨,在修模、车金、车瓷、抛光打磨的产尘点设置吸气罩,修模、车金、车瓷、抛光打磨时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通过管道进入布袋除尘装置,经处理后于1根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喷砂粉碎: 密闭设备中进行,产生的粉尘99%通过设备收集,1%的粉尘无组织排放。	喷砂、抛光粉尘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除尘后于1根1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车金、车瓷粉尘设置吸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1根15m 排气筒 (DA003) 排放;修模、打磨粉尘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1根15m 排气筒 (DA004) 排放;切削粉尘设置吸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1根15m 排气筒(DA005) 排放;熔化工序废气、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2级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后于1根15m 排气筒 (DA006) 排放。	1、增加的排气筒均不属于主要排放口;2、喷砂粉尘由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新增1根排气筒;3、环评阶段未识别切削工序粉尘产生,企业实际建成过程中对切削工序产生的粉尘进行了收集处理,实际排入环境的污染物减少;4、环评阶段熔化工序废气污染物中未识别有机废气产生,熔化工序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企业实际建成过程中,考虑熔化工段有机废气产生,对熔化工序的废气进行了收集处理,排放方式由无组织改为有组织,实际排入环境的污染物减少;5、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由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	不属于重大变动
4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暂存间1处,占地面积5m ² ,位于厂区东南侧;危废暂存间1处,面积3m ² ,位于厂区西侧。	在厂区西北侧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用于一般固废暂存;靠近一般固废区处设置危废暂存间,面积2m ²	固废间在厂区内的位置变更,不会导致项目环境保护距离变化,且不会新增敏感点。危废间面积减小,通过缩短危废在厂区的暂存周期,增加转运频次,不会对危废间暂存能力造成负荷。	不属于重大变动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可知：上述变化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内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及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模型修整废水、清洗废水和充胶加热废水；生活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废水。生产废水经企业自建的3级沉淀池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并依托成都菊乐制药有限公司预处理池+100m³/d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处理后氨氮、总磷、总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标准要求，其余指标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与生活废水经同一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1）喷砂、抛光粉尘

在喷砂、抛光工位处设置集气孔，废气经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车金、车瓷粉尘，修模、支架抛光、打磨抛光粉尘

在车金、车瓷工位处设置集气孔，废气经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DA003）排放。

（3）修模、支架抛光、打磨抛光粉尘

在修模、支架抛光、打磨抛光工位处设置集气孔，废气经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4）切削粉尘

在切削机后方连接管道，废气收集后汇集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

（5）充胶、蜡型、排牙有机废气

充胶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蜡型、补蜡及冲蜡工序设置在密闭房间，上方设置集气孔，充胶、蜡型、补蜡及冲蜡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经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6）铸造工序有机废气、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

熔化烟尘、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6）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空压机。本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基座减振和加强维护保养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一般包装固废、废石膏、沉淀渣、废手套口罩、废包埋材料、废

齿科藻酸盐印模材料、废金属、不合格产品交由市政统一清运处置；废义齿基托树脂单体包装材料、废活性炭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四川皓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地下水防渗措施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采取金属托盘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一般固废暂存区（采用防渗混凝土）。

2、环境风险事故措施

本项目设置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企业内部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环境管理及监测

本项目设立环境管理小组，定期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环境监测工作。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表明：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2、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VOC_s 有组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涉及有机容积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标准；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无组织 VOC_s 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根据现场检查：营运期间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5、总量控制

经核算，本项目工程废水、废气污染物验收阶段核算总量小于原环评阶段核定总量。

（二）环境管理检查

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行履行了各项环保手续，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做到了“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设施设备基本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经相关措施处置后均能达标排放，各类固废均能做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营运期加强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行，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第二类：6863 口腔科材料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全面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和要求，无施工期环境遗留问题。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达到相应的验收标准，各类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及建议

- 1、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管理，确保废水、废气和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加强固废日常管理，完善台账记录。
- 3、加强项目日常环保档案管理，执行定期环境监测制度。
- 4、严格落实安全管理相关规定，避免因安全事故引发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下表。

验收人员信息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王同辉	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	18081107385	
周海燕	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	13880647624	
张俊	仁爱义齿	副总	13880128878	陈
孙波	仁爱义齿	副总	13183852553	张
王浩	成都市环科院	主任	19141913141	专家
宋宗英	四川省宏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	15228399552	

成都仁爱义齿技术有限公司

年 月 日